关于深圳市福田区政协第六届第三次会议提案《关于建立福田特色时尚产业统计分类标准

的建议》第2023127号的回复

尊敬的杨波、李民炬、钟如仕委员：

你们好！你们在区第六届政协第三次会议上的提案《关于建立福田特色时尚产业统计分类标准的建议》（第2023127号）已收悉。首先感谢您对福田区时尚产业的关心和重视，所提建议对我单位具有重要的参考价值和指导意义，现将办理情况答复如下：

福田是深圳时尚产业的重要发源地、核心功能聚集地，时尚产业历经多次迭代升级，正在向聚集化、多元化、数字化、国际化发展，被列为区重点发展的三大产业之一。

福田区将时尚产业定义为以创意、设计、创新、品牌为核心，融合文化、科技、艺术等要素，具有创意设计性强、市场影响力大、产品附加值高等特征，是引领消费流行趋势的综合性都市型产业，是融合型、功能型、动态型的产业。在深圳建设全球时尚之都背景下，以时尚产业经济规划为核心，同时考虑将时尚的功能要素、时尚氛围融入福田经济社会发展方方面面，提升城区发展活力和软实力，打造活力时尚福田，助力福田出圈。

一、建立福田区“时尚产业”统计分类标准（试行）

时尚产业是指涵盖**时尚理念的设计和传播、时尚产品的制造和销售、时尚服务的设计和提供等**系列经营活动，是横跨制造、销售、文化和传媒等多种产业形态和产品形态的产业和企业集合。其定义主要有两大特点：一是以时尚理念为核心，二是横跨多行业、多部门、多领域的复杂性。

2021年，为更好地适应我区时尚产业发展定位和工作需要，福田在立足全市时尚产业统计口径的基础上，扩展完善辖区“大时尚”产业统计口径，主要延伸门类为文教、工美、体育和娱乐用品制造业、批发业、新闻和出版业、文化艺术业和娱乐业等行业。

二、修订完善福田区“时尚产业”统计分类标准

为紧抓中国特色社会主义先行示范区和建设粤港澳大湾区“双区驱动”的重大历史机遇，深入落实区委区政府关于时尚产业发展的相关工作部署，加快推进“三大产业”高质量发展，加快打造具有国际影响力的湾区时尚典范。按照《深圳市时尚产业高质量发展行动计划（2020—2024年）》等时尚产业发展要求，我区积极谋划，以《国民经济行业分类》(GB/T4754-2017）为标准，与《深圳市时尚产业发展规划（2020—2025年》相衔接，以全市时尚产业行业代码为前提，进一步梳理扩充了福田区时尚产业行业小类。

三、开展福田区“时尚产业”统计监测

自2021年以来，我区按“时尚产业”统计分类标准，每年逐季做好“时尚产业”增加值测算工作，下一步将继续做好统计衔接工作，积极开展福田区时尚产业统计监测，同步测算我区时尚产业增加值。

特此回复。

福田区文化广电旅游体育局

 2023年10月11日

（联系人：刘轩逸 联系电话：83131030）